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105 年度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年3月21日(星期一)上午10時00分

貳、地點:本局會議室

參、主席:傅局長永茂 記錄:楊欽宇

肆、出(列)席委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指(裁)示列管事項報告:

本局104年第1次至第4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主席指(裁)示列管事項, 均已辦理完竣。並奉主席裁示:同意解除列管。

陸、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 由:有關104年度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4次會議紀錄一案,提請確認。

主席裁示: 准予備查。

第二案

案由:秘書室提報本局預劃中性廁所(男女通用廁所)可行性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

- 一、報請 公鑒,修正為提請討論。
- 二、依趙委員建議,修正如下:
 - (一)說明三、礙於本局建造時符合當初規定一比一比例蓋廁所,因 建築體相當老舊,進出水管線要拉很不容易,加蓋女廁實在不 易,復因至局洽公民眾使用率偏低及政府預算編列不易,以致 本局之前對男女廁所配置未積極處理。近年因本局女性員工日 益增多,已漸出現平日使用廁所等待時間較長、女廁臨時停用 排隊時間加長等現象,實有待正視問題積極解決;再者,跨性 別議題已漸為我社會知曉與重視,跨性別團體亦倡議設立中

性廁所且在本局服務案件中,兵檢科亦遇有跨性別者洽公情況,對渠等如廁需求亦應予以尊重考量。

- (二) 說明六、中性廁所在一定程度上能解決男女廁所的空間配置比例和如廁時間比例不均勻的問題,讓整體使用上更加有彈性和效率,節省空間使用,相較於封閉的性別二分廁所,空間較為開放,具有足夠的空間透視特性,減少視野死角,因此當有犯罪事件發生時,較能引起廁所外的人注意,提供即時的協助,可提昇如廁的安全性。台灣大學教授孫中興也主張,男女共廁可以學習互相尊重及廁所禮儀,消弭性別刻板印象。各地的跨性別團體倡議設立中性廁所,如此可避免影響其他廁所使用者,或招來異樣眼光。
- 三、經委員討論後,中性廁所修正為性別友善廁所,注意場地、空間、 材質等考量,請秘書室邀廠商設計、評估,並於下次會議提報執行 情形。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1時00分。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105 年度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會議簽到表

壹、 時間:105年3月21日(一)上午10時00分

貳、 地點:本局會議室

參、 主席:傅局長永茂

肆、 出(列)席委員:

| 府 外 委 員 | | | |
|---------|-----|--------------------|-------|
| 委員姓名 | | 簽 名 | |
| 趙委員晞華 | | 趙晞華 | |
| 顧委員燕翎 | | 請假 | |
| 府 內 委 員 | | | |
| 委員姓名 | 簽名 | 委員姓名 | 簽名 |
| 張委員仁信 | 張仁信 | 陳委員榮成 | 陳榮成 |
| 王委員遠平 | 王遠平 | 林委員春來 | 林春來 |
| 左委員湘錦 | 左湘錦 | 歐委員夢存 | 歐夢存 |
| 吳委員銘宗 | 吳銘宗 | 賴委員振江 | 黄榮基 代 |
| 曹委員愛玲 | 曹愛玲 | 陳委員大猷 | 陳大猷 |
| 詹委員秋香 | 詹秋香 | 吳委員世芬 | 吳世芬 |
| 朱委員湘玲 | 朱湘玲 | 陳委員美伶 | 陳美伶 |
| 楊委員欽宇 | 楊欽宇 | 臺北市性別平等 辦公室(列席) | 黄逸君 |
| | | | |